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通知、召开情况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 知于2022年01月19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。

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01 月 21 日在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 1750 号信雅达国际 1 幢 30 层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2. 会议出席情况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,实际出席董事6人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辉先生主持,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 本次会议。

3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 范性文件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通过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的 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选举徐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与公司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 事长辞职及选举新仟董事长的公告》。

2. 审议通过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 会主任委员的议案》。

表决情况: 6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同意补选徐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3、审议通过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开展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 议案》

表决情况: 6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同意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的商品库存及原材料需求,并秉承谨慎原则, 2022 年度开展期权套期保值所需保证金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,上述额度内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,从事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于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积 累的自有资金。

同意授权公司期货工作小组按照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,组织实施期权套期保值业务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开展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资料

- 1.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- 2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1月22日